

证券代码：000652 证券简称：泰达股份 公告编号：2002-10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02年4月15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6名，实到5名，委托他人1名，监事会全体成员列席了会议，董事长刘惠文先生委托副董事长许育才先生主持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在认真讨论的基础上，一致通过了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关于2001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并作出决议，现公告如下：

一、为抢抓机遇，加速发展，结合天津滨海新区经济发展现况，2002年本公司在立足于泰达生态环保产业战略的前提下，应适时地扩大向金融服务领域的投资。经过对市场的广泛调研和形势分析，同意出资4000万元人民币参与成立“天津泰达担保有限公司”。

天津泰达担保有限公司注册资本拟为：20000万元

天津泰达担保有限公司发起人、投资金额及投资比例拟为：

1、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8000万元	40%
2、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	4000万元	20%
3、天津开发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000万元	20%
4、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4000万元	20%

新成立的担保公司收益率预测为：10%

因该项决议事项属关联交易，本公司控股股东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刘惠文先生回避了表决。

二、鉴于本公司最新引进设备生产的泰达生态洁净材料已达到世界同类产品水平的实际情况，为适应我国加入WTO后新的竞争形势以及由此带来的新机遇，本公司将扩大以泰达生态洁净材料为重点的出口产品。同时，经天津市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2002]津经贸发科登字第5号批准，本公司日前已获得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企业资格证书”。为此，本公司应在现章程的经营范围内增加“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

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待本公司 200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由本公司 2001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本公司董事会修改公司章程。

三、根据本公司 2001 年度每 10 股送 5 股的分红预案,待该分红预案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由本公司 2001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本公司董事会,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关注册资本的变更手续。

以上三项决议事项特提请本公司 200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2 年 4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0652 证券简称:泰达股份 公告编号:2002-11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02 年 4 月 15 日在公司本部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5 名,实到 5 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召集人王颖女士主持了会议。经过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一致通过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作出的出资 4000 万元人民币参与成立“天津泰达担保有限公司”的决定。现公告如下:

与会监事一致认为,虽然此次本公司参与成立“天津泰达担保有限公司”构成了关联交易,但本公司控股股东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刘惠文先生回避了表决,因此是公平的、公允的,也是维护广大股东利益的。“天津泰达担保有限公司”成立后,将使本公司在立足于泰达生态环保产业战略的前提下,

实现了多元化经营。根据未来业务分析，该公司成立后收益率预测为 10%，收益较理想。

此次投资行为尚需提请本公司 200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02 年 4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0652 证券简称：泰达股份 公告编号：2002-09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成立“天津泰达担保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 2002 年 4 月 1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6 名，实到 5 名，委托他人 1 名，监事会全体成员列席了会议，董事长刘惠文先生委托副董事长许育才先生主持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此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 2001 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根据该提案，决定出资 4000 万元人民币参与成立“天津泰达担保有限公司”，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交易概述

1、交易基本情况。

交易当事人名称	交易标的	原持股比例	交易比例	交易金额 (万元)	协议签署日期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发起成立“天津泰达担保有限公司”	0	40%	8000	待定
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	发起成立“天津泰达担保有限公司”	0	20%	4000	待定
天津开发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发起成立“天津泰达担保有限公司”	0	20%	4000	待定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发起成立“天津泰达担保有限公司”	0	20%	4000	待定

上述行为已构成关联交易。

2、根据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关于 2001 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与会董事一致同意成立“天津泰达担保有限公司”。因该行为构成关联交易，故公司董事长刘惠文先生回避了表决。

此项关联交易经本公司 200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将在本公司 2001 年度股东大会上放弃对该提案的投票权。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尚需经天津市经济委员会批准。

3、上述行为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二、关联方介绍

1、关联方情况介绍：

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营业务	2001 年度净利润(万元)	2001 年度净资产(万元)
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开发区第三大街 16 号	国有独资	刘惠文	25311	工业、商业、房地产业的投资、经营与管理咨询业务、化纤等	6457.67	201955.53

2、新组建的“天津泰达担保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20000 万元，其基本情况为：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主营范围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0%	对外投资、兴办实业、机电产业、房地产业、土地开发、水、电、汽、供热等。
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	20%	工业、商业、房地产业的投资、经营与管理咨询业务、化纤等。
天津开发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	基础设施开发建设、基本工程建设总承包、工程监理及有关工程建设咨询服务等。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20%	交通、能源、高科技工业投资、空气液体净化过滤材料，化纤滤器、医疗卫生洁净用品、服装、纺织用品等。

三、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本公司的影响

为更好地把握我国加入 WTO 后的良好机遇，进一步拓宽公司的多种经营领域，结合天津滨海新区经济发展的现况，本公司决定进一步扩大向金融服务领域

的投资，参与成立“天津泰达担保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后收益率预测为 10%。

四、独立顾问意见

“上海证券综合研究有限公司关于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参与成立天津泰达担保有限公司所构成关联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意见”将另行公告。

五、备查文件

1、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和经董事签字的会议纪录及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和经监事签字的会议纪录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3、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关于 2001 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

4、天津泰达担保有限公司章程；

5、上海证券综合研究有限公司关于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参与成立天津泰达担保有限公司所构成关联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特此公告。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2 年 4 月 16 日

上海证券综合研究有限公司

关于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参与成立天津泰达担保有限公司

所构成关联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一、概要性说明

本公司接受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的委托，担任新组建的天津泰达担保有限公司（下称“合资公司”）关联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并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本独立报告本着诚信、尽责的精神，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本次关联交易从第三者的角度发表独立意见。

二、主要假设

- (1) 本独立顾问报告所依据的资料具备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
- (2) 本次合资公司的设立不存在其他障碍；
- (3) 本次关联交易所处行业无重大不可预见变化；
- (4) 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无重大变化；
- (5) 合资公司设立后将建立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
- (6) 合资公司设立后将拥有称职的管理团队与人才；
- (7) 无其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重大影响。

三、结论性意见

根据本公司对该项关联交易的尽职调查与分析，我们认为，该关联交易对全体股东是公平、合理的。

四、结论性意见理由和考虑因素

在得出上述结论性意见前，我们主要进行了如下考虑

- 1、 合资公司设立后，将使得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在一定程度上实现了多角化经营，有利于分散经营风险；
- 2、 根据未来业务分析，公司设立后收益率预测为 10%，收益较理想；
- 3、 合资公司的发起人在同等条件下出资；
- 4、 此次合资行为需经 2001 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其中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保护了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上海证券综合研究有限公司

2002 年 4 月 16 日